

##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变更签字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聘请的律师机构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原签字律师为王建平、孙及。因项目实际承办需要，因此增加宋彦妍为签字律师。增加后，签字律师为王建平律师、宋彦妍律师、孙及律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变更签字律师之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5 日